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贵州大学）的（贵州大学新建研究生公寓家具采购安装）（贵州大学新建研究生公寓家具采购安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四人间学生公寓家具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渔笠文仪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79.0317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8215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两人间学生公寓家具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渔笠文仪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79.0317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8215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两人间学生公寓加长家具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渔笠文仪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79.0317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8215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值班室公寓家具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渔笠文仪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79.0317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1.8215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贵州科沃创新科教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7 月 15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注：不符合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条件的无需提供）